

包头师范学院

教师教育学院（教师发展中心）

教师教育（教发） 2024-15 号

包头师范学院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

关于第三批培训测试的通知

一、报名方式

报名时间：自 5 月 20 日起，至 5 月 24 日下午 16:00 止。

报名范围：我校教职工和在籍学生（包括专科、专升本学生和研究生）。

在籍学生、教职工注册登录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在线报名系统（PSC）进行网上预报名。报名网址：<https://bm.cltt.org/#/index>。

考生须按照给定格式填写报名信息，见注意事项。

咨询方式：0472-6193460；邮箱：bttcpscgzz@163.com。

二、收费标准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和财政厅《关于普通话水平测试费等收费标准的通知》（内发改费字〔2009〕178号）文件标准收取测试和测前培训费用。

（一）测试费

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及社会相关行

业人员每人次 50 元。

在校学生每人次 25 元。

（二）培训费

普通话水平测前培训：每人每期 100 元，其中在校学生每人每期 80 元。

报名我校测试站点测试的考生，需分别缴纳测试费与培训费。即教职工、社会人员培训测试费用每人次 150.00 元，学生培训测试费用每人次 105.00 元。

三、测前培训

测前培训安排

	测试日期	培训日期	计划人数
一	6 月 02 日	5 月 25 日、26 日	240
二	6 月 15 日		260
三	6 月 16 日		260
四	6 月 22 日	本批次将按照实际报名人数进行调整。	

测前培训课程表、名单等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测试、测前培训均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开展，报名时务必填写所在院系。预报名成功后如果不能按时参加测试，请在测试日期前 3 个工作日之前进行报备。

四、注意事项

如出现多缴、错缴、重缴等情况，请联系 0472-6193460，或备注姓名、身份证号码和学号发送邮箱 btcpsegzz@163.com 说明情况。

报名信息“考生院系”须填写各二级学院全称，“所在单位”统一填写包头师范学院，“审核照片”须上传缴费凭据。

报名信息暂未通过审核的考生，请按要求及时修改。

准考证打印在测试日期前3个工作日之内开放。

考生须持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按时到指定考场报到，未携带证件考生不予测试。

考生报到后应服从现场考务人员安排。进入测试室时，不得携带手机等各类具有无线通讯、拍摄、录音、查询等功能的设备，不得携带任何参考资料。

因个人原因缴费后未参加培训测试的考生，不予办理退费。

五、违规处理

考生须持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按时到指定考场报到。迟到30分钟以上者，原则上应取消当次测试资格。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信息不一致的，取消当次测试资格。

测试现场发现替考、违规携带设备、扰乱考场秩序等行为的，取消应试人当次测试资格。公布成绩后被认定为替考的，取消其当次测试成绩，已发放的证书予以作废，并记入全国普通话水平测试违纪人员档案，视情况通报应试人就读学校或所在单位。

包头师范学院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不委托任何社会机构参与报名和测试工作，请考生注意个人信息和财产安全，切勿相信任何机构“代报”“包过”等宣传，谨防上当。

附件 1: 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在线报名操作流程

附件 2: 新-包头师范学院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缴费操作流程

包头师范学院

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

2024 年 5 月 13 日

关于第三批培训测试报名通知的说明

在前期报名过程中，个别考生完成缴费，但在财政系统未查询到缴费信息。现对报名方式做出以下调整：

由线下填写报名信息表改为线上，即通过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在线报名官网进行网上预报名。预报名考生完成缴费后，填写报名信息时上传缴费电子票据，以此作为报名资格。具体报名方式见第三批培训测试通知。

线上报名依旧由各学院发布报名、测试、测前培训等相关通知。

包头师范学院

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

2024年5月13日